

汾阳关帝庙碑里的《红楼梦》文化信息

□ 吕世宏

三晋出版社出版的《汾阳石刻大全》,收录一块乾隆十八年嵌石,内容如下“金柱关帝大殿佛龕、献食棚、钟鼓楼、牌楼施银壹佰两,乾清宫执首侍首领王成。怡亲王府总管王配、妻李氏。男王起忠/棠/泰、妻陆氏/任氏/王氏。孙男王廷栋/殊。大清乾隆岁次癸酉仲春穀旦”。李勇斌《汾阳聂生村关帝庙清乾隆十八年石刻之浅探》一文发表于《吕梁晚报》,对碑文信息做了研究,探索了该碑的文化内涵。

笔者发现,这块捐款碑里有两个信息与《红楼梦》文化有联系,其一“王成”是《红楼梦》小说里的人物名字,其二怡亲王与曹家关系很好,是第一个传播《红楼梦》小说的王爷。自然,这一块小碑引发了笔者的遐思。

首先看王成。在《红楼梦》小说第六回里,王成是刘姥姥女婿王狗儿的父亲,已经去世,王成是本地王氏,王熙凤家是金陵王氏,祖上都是京官,王成家眼热王子腾家的势力,因而同姓联宗,所以成了亲戚。小碑里的乾清宫是清代的大内后宫,是皇帝的寝宫,皇帝居住之地。清代各“殿”的首领太监挂“执守侍”职衔,宦官王成在四十二岁即成为大内乾清宫殿的大太监,相当于乾清宫服务太监领班,其知名度可想而知。43岁王成升任紫禁城宫殿太监副侍,而“副侍”职衔的太监,品秩为六品,一般担任太后院的总管、皇后寝宫中的总管太监。定居北京的曹雪芹能不知道大太监王成?知道而出现在小说里也不避讳,足见曹雪芹是故意为之。小说里王成的儿子叫王狗儿,也不是没有讽刺意味。如果小说末世是明末,曹雪芹将王成如此写,潜意识里讽刺王成这样势利小人喜爱狗仗人势,其后代必然堕落为太监。

怡贤亲王胤祥,圣祖仁皇帝玄烨的第十三子。雍正元年(1723年),封为怡亲王。

雍正八年五月初四薨,谥曰贤,获赠“忠敬诚直勤慎廉明”八字。老怡亲王与曹家关系密切,曹家亏空被雍正帝批评,托付办理人就是怡亲王。雍正教训曹頫说“你是奉旨交与怡亲王传奏你的事的,诸事听王子教导而行。你若自己不为非,诸事王子照看得你来;你若作不法,凭谁不能与你作福。不要乱跑门路,瞎费心思力量买祸受。除怡王之外,竟可不用再求一人拖累自己。为什么不拣省事有益的做,做费事有害的事?因你们向来混账风俗惯了,恐人指称朕意撞你,若不懂不解,错会朕意,故特谕你。若有人恐吓吓你,不妨你就求问怡亲王,况王子甚疼怜你,所以朕将你交与王子。主意要拿定,少乱一点。坏朕声名,朕就要重重处分,王子也救你不了,特谕”。果然,雍正五年,怡亲王也帮不了,曹家被抄家了。

聂生村关帝庙小碑竟然出现了怡亲王府包衣王配。乾隆六年王配已经升任怡亲王府副总管,乾隆十八年王配已经是王府大总管了。怡亲王府主人为第二代怡亲王弘晓,于雍正八年(1730年)袭怡亲王。曹家被抄家以后,第二代怡亲王与曹家保持联系,成为《红楼梦》手抄本的最早传人,与《红楼梦》流传关系密切。汾阳聂生村出现怡亲王府总管王配全家给关帝庙捐资百两银子的碑刻,原因是什么?王配祖籍是不是汾阳人?如果他不是汾阳人,与汾阳人关系密切是没有问题的。怡亲王弘晓是文学爱好者,藏书丰富,与曹雪芹有来往。弘晓家过录的《红楼梦》抄本,因抄本上有“己卯冬月定本”的题字,而被红学界简称“己卯本”,即乾隆二十四年。两年后曹雪芹才去世,毫无疑问弘晓喜爱《红楼梦》对于曹雪芹应该是雪中送炭。王配与《红楼梦》流传之间有没有关系?让人遐思。与曹雪芹交往的满清皇族

多失势之家,无疑说明《红楼梦》在“悼明警清”,悼明正是前车之覆后车之鉴,这是满人喜爱《红楼梦》的感情基础。按理说大总管王配应该知道《红楼梦》的抄录过程的。曹雪芹去世于乾隆二十七年,早在三年前《石头记》手抄本已经外传,以“批阅十载”来研究曹氏的小说创作,乾隆十八年,曹雪芹三十多岁,正是深度撰写《红楼梦》的时期,乾隆十九年甲戌本《石头记》是《红楼梦》初稿残本。

汾阳捐款碑比曹雪芹去世早九年,比怡亲王抄写红楼梦早六年,比最早草稿甲戌本早一年,正是曹雪芹埋头完善写作《红楼梦》阶段。假如曹雪芹视怡亲王为知己,就像曹寅与纳兰性德一样的文学好友,怡亲王一定会资助曹雪芹完成他的大作,有些资料委派王配帮助调查不也是在情理之中吗?王配一家捐款汾阳关帝庙也就顺理成章了。当然捐款汾阳关帝庙完全是个人祈福之行为,问题在于他是怎样与这一民间庙宇接上因缘的。

无论如何,这一块小碑承载了两个《红楼梦》重要人物,承载了《红楼梦》两大信息。这一块小碑的存在,对研究曹雪芹怡亲王与《红楼梦》之间的关系无疑是有帮助的。近年来,《红楼梦》两府原型在山西汾州的观点渐有热度,聂生村是二王府墓地分布区,村南有庆成王行宫类似于《红楼梦》铁槛寺,这一小碑无疑是研究《红楼梦》的一份鲜活史料。

观点

阳光照耀 师爱于心

□ 高晓艳



三寸粉笔,三尺讲台系国运,一颗丹心,一生秉烛铸民魂。教师的爱是有温度的爱,有穿透力的爱。老师管理了别人的孩子,无暇顾及自己的孩子,但又操心费力生气伤心无怨无悔的教育着学生们。记得一个女生的妈妈来看她,居然有好几个女生趴在桌子上哭,我有点纳闷,等挨着问清楚时,我震惊了,原来班里有一半的孩子不是没妈就是没爸,啊!好可怜的孩子们,我也忍不住趴在讲桌上哭了!从此我尽我所能去关心这些孩子们,有他们在,我很快乐也很充实,有我在,孩子们也感觉到踏实与温暖!

教师是一个有温度,有高度的岗位,仁心仁术,以爱育爱,没有爱,再好的教育都是失去了灵魂的卓越。命运有时真的不公平,班里的一个女生从小母亲就走了,爷爷奶奶抚养长大,即将升学考试时,奶奶出车祸去世,

家人不敢告诉她,但从其他学生的言语中,她也察觉了异样,学生们说她在厕所里哭,我听了也很是心疼,后来她家人打电话让语文老师劝劝她,不要影响了考试。于是我把她叫到办公室,我问她为什么哭?她不说话,我说可以写下来,纸上写着他们说奶奶出车祸了。此时我与我的奶奶也是天人永隔,她见证了我的人生大事“考大学、结婚、生子、参加工作”,国庆节放假我准备回去看奶奶的前一天晚上,我妈打电话说奶奶去世了!后来回家,走着再熟悉不过的路去看奶奶以前屋子,但屋子里从人到摆设家具都变了,我瞬间泪如雨下,失去奶奶的不舍和想念,让我和她有同感,在劝说她的过程中,我的脑海中不自觉地回忆着以前的往事,说着说着我也哭了!后来的升学考试,她语文成绩班里第一,我很是欣慰。送走了孩子们,再开学时,我像个空

巢老人,一个月无法适应没有他们的日子,但后来又很开心的遇到现在的孩子们,我想说,同学们,孩子们,你们在长大,你们在变得越来越美丽,越来越帅气,但老师心里永远保存着你们最天真可爱的模样,时光流转,岁月沧桑,不变的是真挚的师生情!

陶行知说,教育是心心相印的活动,唯独从心里发出来的,才能到心里去。亲其师,信其道,进而乐其道,以情感人,胜过以理服人。记得到了快下班的时候,办公室进来一位女生,指头在流血,说是被门夹了,看见半个指甲都掉了,一定很疼啊,但当时班主任和年级主任都不在,于是我握住她的指头,联系了家长,家长来了一起去了医院,医生给她包扎完天已经黑了,我的袖子上流了不少血,只好把衣服扔了,后来监考,看到那个女生的指头恢复的还可以,我才感到放心了。

陆九渊说,人生天地间,为人自当尽人道,学者所以为学,学为人而已,非有为也。作为一名教师要有渊博的学识,高尚的人格魅力,内在丰富,外在优美,爱岗敬业,爱护学生,有激情,有态度,有坚持,有细节,我要不断努力,增长自己的学识和能力,更好地为学生服务,让学生眼里有光,脑中有思,脸上有笑,学有所得。



多年以前,十二岁的我在离家三十里的县城读初中。

一到星期天双休,学校就放假停课。因为离家比较远,又因为家长忙于各种事务,我和一些同学们不能按时接送回家,只能寄宿在学校苦度日月。

一到星期天,学校餐厅只做两顿饭,早上十点开饭,下午六点开饭,中间这漫长的八个小时的等待充满了各种各样无言的煎熬。

早上的稀饭和蒸馍就一会会,同学们的肚子里时常叽里咕噜地闹腾个不停,就像猫抓了一样,坐卧不安。

于是,大家认为,与其饿得头昏眼花不能看书学习,还不如出去乱窜见见世面。

在外号叫“大眼”的同学带领下,我们几个偷偷溜出校门,在小镇四处漫无目的地闲逛。

后来,“大眼”说这么闲游也不是个办法,咱们不如溜达到汽车站给旅客们背点行李哇挣点小钱买个锄片,于是大家哄然响应。

那时,县城东头的新建路附近就是汽车站。当时,西八县的旅客必须在岚县汽车站下车,换乘去往各自家乡的客运大巴。

但是,这些客运大巴一般并不进站只会停靠在加油站附近歇脚。这样一来,就给带东西多的旅客带来许多不便,他们就需要人帮忙,给他们带东西到加油站去换乘。

那时,没有招手即停出租车的,也没有跑线路的公交车,所以就由岚县的“扁担帮”逐渐承揽了这个业务。这个巨大商机的发现,应该归功于坡上村有名的闲人“大眼”他爹程百万。

我们浩浩荡荡地挤到了下车的旅客身边。一位看起来十分面善的花白胡子老爷爷,相中了细麻鬼瘦的我,让我给他背一个十分粗壮的蛇皮袋子到坡上加油站附近等车。

蛇皮袋子里洋溢着股股扑鼻的香味,我疑心这里边装的全是好吃的东西,所以尽管我在路上累得换了好多次肩,但还是小心翼翼地保护着肩上的袋子。正因为如此,我前行的脚步甚是有力稳健。

走着走着,后边的老爷爷就与一直努力负重前行的我拉开了不少距离,估计是老人家怕我把他的东西顺走,一边在后面气喘吁吁地追赶我,一边用地道的临县话急赶着喝喊着我:“那猴细,小心崴了脚片子,走得慢吃几价!”

到了,到了,到了!我冒着满头虚汗将背上的那个蛇皮袋子轻轻地放下,然后一屁股坐在翻滚烫人的黄土地上。

老爷爷解开蛇皮袋子,取出一只用花包布缝制的小口袋,好不容易摸出一颗和我一样细麻鬼瘦小的烫山药,哆哆嗦嗦递给了我,作为我此行的工钱。

我实在是太饿了,毫不客气地顺手就接过这颗能够救命的烫山药,也不管有皮没皮,也不管干净不干净,也不管有没有人看笑话,像猪八戒吃人参果一样三口两口就下肚了。

旁边的大眼同学忽闪着两只大眼睛,一直在盯着我手中的烫山药,看样子也是饿坏了。当大眼拿着五毛工钱向老爷爷买一颗烫山药解馋,但老爷爷终究没有舍得再把烫山药给他,而是急急忙忙提着蛇皮袋子,挤入了人头攒动的班车。

那是我人生凭自己的苦力淘得的第一桶金,那是我吃过的迄今为止最为美味的烫山药。

每当我吃山药的时候,就想起了那颗三十年前的烫山药,酥脆、滑腻、绵软,还有那一股股难以忘怀的浸润着汗水的香甜与醇美。一生最爱山药蛋,最是难忘少年时!

□ 程建军

一颗烫山药